

什麼是賣票罪？

有投票權之人，要求、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當利益，而許以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。

處罰

「三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得併科五千元以下罰金。」
所收受之賄賂沒收之。如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時，
追徵其價額。(刑法第143條)